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南庄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53苗栗縣南庄鄉大同路3號
聯絡人：張弘瑜
電話：037-823115 分機127
傳真：037-821747
電子郵件：nzto045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鄉原字第1130004320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取得本鄉東河段217、223地號等2筆原住民保留地公
告分配所有權名單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地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
辦法第17條、第20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原住民鄉鎮市區公所
副本：南庄鄉村辦公處、本所原住民行政課(均含附件)



行政室 收文:113/04/17



1130006986

無附件